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聲明，並明確表示不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HENGAN INTERNATIONAL GROUP CO., LT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44)

網址：<http://www.hengan.com>  
<http://www.irasia.com/listcolhklhengan>

## 更換核數師

本公告乃由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4)條作出。

### 核數師辭任

經考慮到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自一九九八年起一直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已檢討是否需要更換核數師。

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取得並審閱羅兵咸及其他專業會計師事務所所提供之審計建議，並考慮彼等各自之行業經驗、資源分配及未來三年之建議費用。鑒於其他具有所需能力及勝任資格(包括技術知識、行業知識及往績記錄、人力、費用及其他資源)之專業會計師事務所就履行獨立核數師職務提供較羅兵咸更具競爭力之建議，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建議下信納，更換核數師將可加強本公司年度審計之成本效益及鑒於羅兵咸長期擔任公司核數師，更換核數師將可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措施。此符合本公司及本公司股東(「股東」)之整體利益。

因此，董事會通知羅兵咸關於更換核數師的建議，而羅兵咸同意自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起辭任為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已接獲羅兵咸作出其辭任通知之函件，自二

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起生效，而在該函件中，羅兵咸已確認本公司無法與羅兵咸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二四財年」）之核數師薪酬達成共識。羅兵咸在該函件中並無表示任何其他有關其辭任之事宜或情況須敦請董事會垂注。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且就董事會所知，開曼群島法律項下概無規定辭任核數師就其辭任確認是否存在任何彼等認為須敦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之事宜。羅兵咸因而並無發出有關確認。

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確認，除上述二零二四財年之核數師薪酬外，本公司與羅兵咸之間並無其他意見分歧或尚未解決事宜，且概無有關更換本公司核數師之其他事宜或情況需要敦請股東垂注。

羅兵咸已獲委聘審閱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財務資料，惟尚未就二零二四財年為本集團開始任何審計工作。董事會相信，更換核數師將不會對本集團於二零二四財年之年度審計造成任何影響。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就羅兵咸於過往年度為本集團提供之專業服務及支援表示謝意。

## 委任核數師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建議下，已議決委任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德勤」）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自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起生效，以填補羅兵咸辭任後之臨時空缺。德勤將任職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為止。

審核委員會已於評估委任德勤為本集團新任核數師時考慮多項因素，包括但不限於(i)德勤之審計建議；(ii)德勤在為聯交所上市公司提供審計工作之經驗、行業知識及技術能力；(iii)其對本集團之獨立性及客觀性；(iv)其資源及能力，包括人力及時間；及(v)會計及財務匯報局頒佈之更換核數師的指導說明。

基於上述情況，審核委員會已評估並認為德勤符合資格並適合擔任本公司核數師。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認為，更換核數師將加強本公司年度審計之成本效益、維持良好企業管治措施，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熱烈歡迎德勤獲委任為本公司新任核數師。

承董事會命  
恒安國際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施文博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施文博先生、許連捷先生、許清流先生、許大座先生、施煌劍先生、許清池先生、李偉樑先生和許文默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英琦女士、何貴清先生、保羅希爾先生和陳闖先生。